

国家标准《知识管理体系 要求（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1 任务来源

本文件制修订计划项目是由全国知识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正式列入2021年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标准计划号为：20210640-T-463。

2 标准编制的背景、目的和意义

在当今的知识经济时代，知识成为决定一个国家、民族、产业、企业的生存发展的关键，也决定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我国提出了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将“数据、知识”作为重要的生产要素纳入国家治理体系。对于各类组织来说，知识是一种发挥关键作用的战略性资源，需要系统的规划和管理。知识的价值，主要体现在：

促进组织的可持续发展。组织已不能再依靠知识的自发传播、应用跟上不断变化的时代步伐。相反，组织知识需要以更快的速度有计划的获取、整合、分享、应用和保护；建立管理体系，通过组织文化、知识库、业务流程、标准体系、信息通信技术等形式固化到组织中去，有助于实现组织的可持续发展。当今社会的劳动力流失和流动对组织知识管理和业务运行有重大影响；在许多组织中，关键知识通常只被专家掌握和/或保留，当组织发生变化或这些专家离开时，知识有丢失的风险；这需要将组织中的产品研发、销售网络、专利技术、业务流程、专业技能等知识，作为组织资产进行规划管理、开发利用、保持保护。

提高员工素质及工作效率。工作的目的是为了产生有价值的结果，有价值的结果来自于知识应用；通过将组织的知识运用于业务运作的各个环节，例如可以提高业务管理水平、产品研发能力、生产经营水平、市场开拓能力、产品附加值、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加强战略合作，从而建立竞争优势。尤其是对于地理上分散和分权的组织，在多个地点执行相同的流程并提供相同的服务，可以通过跨组织

边界共享实践、专业知识和学习获得巨大优势。开展知识获取活动，将促进学习、实践和交流，为组织中人员的专业发展创造机会，促进组织内和谐发展。通过组织知识的共享与重用，可以提高员工的知识水平和创新能力，促进员工个人发展。

提升组织的市场价值。知识正成为组织财富的主要来源。在这种情况下，知识成为组织的核心资产。知识在许多领域尤为重要：它可以做出有效的决策，支持并提高流程效率，创造弹性和适应性，创造竞争优势，甚至可能成为独立的产品。

促进不同组织之间的协作以实现共同目标。知识是一种无形的组织资产，需要像任何其他资产一样进行管理。它需要被开发、整合、保留、共享、调整和应用，以便员工能够做出有效的决策并采取一致的行动，根据过去的经验和对未来的新见解来解决问题。知识管理是一种通过优化知识使用来提高学习和效率的整体方法，以便为组织创造价值 知识管理支持现有的流程和发展战略。因此，它需要与其他组织职能相结合。

增强用户满意度。通过为用户、社会提供更优质的产品，高效的服务，可以帮助提升组织的用户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满意程度。

2009年，我国制定发布了第1个知识管理国家标准GB/T 23703.1 《知识管理第1部分：框架》。2017年，GB/T 34061-2017 《知识管理体系 第1部分：指南》发布。2018年，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了面向管理体系认证的ISO 30401-2018《知识管理体系 要求》。这标志着知识管理体系已经发展成熟，进入到一个新的阶段，面向认证的知识管理体系国家标准成为迫切需求。

3 编制工作过程

1) 立项阶段

在2019年9月4日，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在成都组织召开了知识管理国家标准制定研讨会，来自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航数码、航天一院、深圳蓝领、东软集团等多家单位的专家和代表参加了研讨，讨论标准的框架和内容，并对标准框架和草案提出了修改意见。

2020年8月21日——2021年9月4日，知标委通过国家标准化业务管理平台发起立项投票，知标委共计委员74名，其中赞成61票，不赞成1票，通过率为82.4%。符合标准标准立项要求。2020年9月2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向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会发函申请该项国标立项，2021年5月6日下达国家标准制定计划。

2) 起草阶段

2022年5月，通过视频会议的形式召开研讨，来自中国标准化研究院、航天一院、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航数码、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等单位研究讨论了标准的技术内容，提出了修改意见。会后，根据研讨会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

2022年7月，通过视频会议的形式，邀请专家对标准草案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会后对标准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了征求意见稿。

二、 国家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国家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一）编制原则

1. 符合ISO/IEC关于通用体系结构（HLS）的要求

ISO/IEC为管理体系标准提出了通用的技术框架，本标准以HLS规定的结构为标准内容框架，以GB/T 34061.1 《知识管理体系 第1部分：指南》为指导，以指南类管理体系为目标定位，提出了装备制造业知识管理体系建设的通用内容。

2. 修改采用 ISO 30401国际标准

充分参考了ISO 30401-2018 《知识管理体系 要求》的相关技术内容和内容布局设置。从内容设置上，借鉴ISO 30401的处置方式，将组织文化、知识活动等内容纳入第4章中规定。同时，增加引言、

（二）主要内容

《知识管理体系 要求》的主要内容包括如下部分：

- （1）范围：本文件为建立、实施、维护、审查和改进组织中的知识管理的有效管理系统设定了要求并提供了指导方针。适用于任何组织，无论其类型或规模如何，也无论其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如何。
- （2）规范性引用文件：给出了本文件的规范性引用文件。
- （3）术语和定义：给出了本文件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 （4）组织环境：给出了组织外部环境和内部环境的考虑因素、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并给出了知识管理体系的构成以及知识管理文化的要求。
- （5）领导力：给出了最高管理者及组织结构和人员的职责和权限。
- （6）策划：给出了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以及知识管理的目标和实现。
- （7）支持：给出了知识管理的资源支持要求，包括：人员能力和资质要求、

员工意识、沟通的要求以及成文信息的要求。

(8) 运行：给出了运行计划和控制、研究开发、产品提供、市场营销、运行保障等不同阶段的要求。

(9) 绩效评价：给出了组织绩效评价的内容以及内部评审和管理评审的相关要求。

(10) 改进：给出了不符合项的控制和纠正措施以及持续改进的要求。

(11) 参考文献：列出了标准编制参考的文件。

三、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本文件修改采用 ISO 30401-2018 Knowledge management systems — Requirements。

四、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无。

五、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

六、 国家标准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建议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

七、 贯彻国家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发布后将由其归口管理单位全国知识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统一组织规划开展标准宣贯工作。

八、 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的实施不涉及对现行标准的废止情况。

九、 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知识管理体系 要求》

标准编制起草组

2022年9月